

广州红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红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 3 人，缺席 0 人，参会监事均以现场签字方式表决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增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选举广州红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：

选举李增为广州红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审议情况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州红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广州红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7年9月12日